

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进一步抓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 更好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能等

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

要求进一步抓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 更好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能

决定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 以改革更大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

国务院总理李克强 10 月 21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，要求进一步抓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，更好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能；决定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，以改革更大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。

会议指出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部署，有关部门和地方认真实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，推动规模性纾困政策迅速落地，成效不断显现。截至 9 月底，今年新增 2 万亿元财政资金中，应下达地方的 1.7 万亿元，已有 1.57 万亿元下达到市县使用单位，有效补充地方财力保证了减税降费到位，有力支撑了保居民就业、保市场主体、保基本民生，支持了重大项目建设和脱贫攻坚，保障了基层正常运转。前三季度新增减税降费超过 2 万亿元。实施规模性纾困政策和直达机制，保住了上亿市场主体，支撑了近 900 万人城镇新增就业，为经济稳定恢复发挥了关键作用。下一步，要围绕完成全年发

展主要目标任务，保持宏观政策连续性有效性，继续抓好直达机制落实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同时，要总结今年做法，研究建立常态化的财政资金直达机制，以改革的办法提高财政资金效能，更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一是扩大直达资金范围，对可直接分配的中央和地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、具备条件的专项转移支付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等一般性转移支付，可纳入直达机制，基本实现中央财政民生补助资金全覆盖，确保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工资等及时足额兑现，更好支持保基层运转。二是完善直达资金管理。合理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。各地要强化责任，增强资金分配使用科学性、规范性、有效性。三是完善监管，加快推进部门间数据开放共享，强化对直达资金的全过程监控，严防“浑水摸鱼”，确保用好资金。

会议指出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在前期试点基础上，在各地区、各部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，既能利企便民、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，又能促进诚信社会建设，是破立并举、有利长远的重要改革举措。会议决定，一是按照“减证便民”要求，对与企业 and 群众生产生活相关、依申请办理的高频事项或获取难度较大的证明，特别是在户籍管理、市场主体准营、社会保险等方面，抓紧推行告知承诺制。涉及公共安全、生态保护、人身健康等事项不适用告知承诺制。实行告知承诺制的事项目录要向社会公布。二是明确适用对象。申请人不愿或无法承诺的，应按规定提交证明或办理许可。对有较严重不良信用记

录或曾作出虚假承诺等情形的，在信用修复前不适用告知承诺制。三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申请人要对承诺负责。对承诺不实的要依法终止办理、责令限期整改、撤销行政决定或予以行政处罚，并纳入信用记录，实施失信惩戒。

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。